

本署檔號：CAPO HKI RN 09001628
來函檔號：
電話：2860 4272
傳真：2200 4463



香港警務處
香港灣仔軍器廠街1號
警察總部警政大樓26字樓
投訴警察課(港島)辦事處

投訴熱線：2866 7700 (24小時)
林哲民先生
中國深圳沙頭角
恩上路20社區1棟
C-207
傳真號碼:852-81692860
(信件以傳真辦理)

林先生：

你曾於2012年11月6日透過傳真來信本課作出覆核要求，要求覆核你的投訴警察(檔號CAPO HKI 09001628)經調查後的分類。

投訴警察課正在考慮你的覆核要求，覆核的結果將會呈交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(監警會)，提請通過。監警會會於稍後時間，將有關覆核的結果通知你。

你的要求現正由投訴警察課(港島)辦事處第一隊處理。如果需要進一步資料，請致電36611742與女警長55545張碧賢聯絡。

警務處處長

(呂智豪 代行)

日期：2012年11月7日

遲了一個月才傳
真通知